

花之寺

一九二八年一月初版

實價五角五分

所 有	版 權
--------	--------

著 者 凌 叔 華

發 行 者 新 月 書 店

總發行所

上海望平街  
一六一號

新月書店

## 編者小言

許多作家最怕看他們自己已經發表過的文章，本書的作者也是這樣的脾氣。所以這一個集子的收集編理的責任——雖然有幾篇，作者曾經仔細的修改過——大部分却落在我身上。

這裏總共有小說十四篇，都是從十三年十二月至十五年六月在現代評論，現代評論週年增刊，北京晨報副刊，晨報六週七週增刊，和燕大週刊週年增刊上發表過的。這一年半的作品，雖然題材不一，作者的态度風格都可以清清楚楚的得到認識。在酒後之前，作者也寫過好幾篇小說。我覺得它們的文字技術還沒有怎樣精鍊，作者也是這樣的意思，所以沒有收集進來。在春天之後，作者也曾經發表過好幾篇

文字，可是我又覺得她的風格漸漸有轉變的傾向——那好像在春天裏就可以覺察出來的吧——只好留着等將來另行收集了。

本書的編次，本想依照著作的先後排列，可是文後注着年月的很少，所以除了有年月可攷者外，只好依了發表的先後排列了。作者往往寫了一篇文章，壓了半年幾個月才拿出去發表，所以這發表的先後不一定就是著作的次序，編者應當在這裏聲明的。

十六年國慶日西滬

# 目錄

酒後	.....	一
繡枕	.....	一三
吃茶	.....	二三
再見	.....	三七
茶會以後	.....	五七
中秋晚	.....	六九
花之寺	.....	八九
有福氣的人	.....	一〇五
太太	.....	一二一

說有這麼一回事……………一三九

等……………一六一

春天……………一七三

## 酒後

夜深客散了。客廳中大椅上醉倒一個三十多歲的男子，酣然沉睡；火爐旁坐着一對青年夫婦，面上都掛着酒暈，在那兒切切細語；室中充滿了沉寂甜美的空氣。那個女子忽站起來道：

『我們倆真大意，子儀睡在那裏，也不曾給他蓋上點。等我拿塊毛氈來，你和他蓋上罷。把那邊電燈都滅了罷，免得照住他的眼，睡的不舒服。』

『讓我去拿罷，』男子趕緊也站起來說。

女子并不答言轉身已把氈子抱來，說，

『輕輕的給他脫了鞋子罷。把氈子打開，蓋着他的肩膀和腳，讓

他舒舒服服的睡覺。『她看着那男子與那睡着的人脫了鞋，蓋好了氈子，又說道，

『我們還是坐在這裏罷。他一會兒醒了一定要茶要水的。他剛纔說他不回家了，這裏的大椅比他家的床還舒服多呢。』她說着又坐下，『咳！他的家庭也真沒味兒，他真可憐。』

男子仍舊傍他妻子坐着，室中只餘一盞帶穗的小電燈，很是昏暗；壁爐的火，發出那橘紅色柔光射在他倆的笑容上；几上盆梅，因屋子裏溫度高，大放溫馨甜醉的香味。那男子望着他的妻子，眯着眼睛含笑道，

『采茗，我也醉了。』

『你不是說你沒喝多少酒嗎？』女子微笑說。

『我不是酒醉，我是被這些環境弄醉了。……我的眼，鼻，耳，



口——靈魂都醉了……，我的心更醉了！——你摸摸牠跳的多麼快！』  
他說着便靠緊采若那邊坐。

采若似笑非笑的看一看他，隨後却望着那睡倒的人，說，

『你還不認賬喝醉了呢。你聽聽你自己又把那些耳，鼻，口，目，靈魂，心等等字眼全數的搬出來了。只是你的臉不像子儀那樣紅，他今天可真醉了。』

男子似乎沒聽見他的妻子說什麼，仍舊眯着醉眼，拉着她的手，說，

『親愛的，叫我怎樣能不整個人醉起來呢？如此人兒，如此良宵，如此幽美的屋子，都讓我享到！平常在這樣一間美好舒服的房子坐着，看着樣樣東西都是我心上人兒佈置過的，已經使我心醉，我遠遠的望見你來，我的心便搖搖無主了。現在我眼前坐着的是天仙，住

的是純美之宮，耳中聽的，就是我靈府的雅樂，鼻子聞到的——銷魂的香澤，別說梅花玫瑰的甜馨比不上，就拿荷花的味兒比，亦嫌帶些荷葉的苦味呢。我的口——纔剛嘗了我心上人兒特出心裁做的佳味，——哦，我還可以嘗那似花香非花香，似糖甜非糖甜，似甘酒非……」

『夠了，夠了，你真醉了，好好的又扯上這些小說式的話來逗我。說話小點聲音罷，看吵醒了子儀。』

他拿他夫人的手熱烈的嗅了幾嗅，又抬頭望着她道，

『你也有點醉罷？這腮上薄薄的酒暈，什麼花比得上這可愛的顏色呢？——桃花？我嫌她太俗。牡丹？太艷。菊花？太冷。梅花？也太瘦。都比不上。』說着他又靠近坐一些，『呀——不用講別的！就拿這兩道眉來說罷，什麼東西比得上呢？拿遠山比——我嫌她太淡；蛾眉，太彎，柳葉，太直，新月，太寒。都不對，都不對。眉的美真不

亞於眼<sup>的</sup>於美，爲什麼平時人總說不到眉呢？」

采茗今晚似乎不像平常那樣，把永璋說的話，一個個字都飲下心坎中去，她的眼時時望着那睡倒的人，至此方用話止住永璋道，

『我的頭今晚也昏昏的。我喝了酒不愛說話，你却滔滔不絕，不覺得渴嗎？』

永璋餘興未盡，搖搖頭還接續說，

『采茗，我說真話，眉的美也是很要緊的。可是平常初次見面的，看不到眉的好醜，這須在靜夜相對的時候，才覺得到呢。唉，你的眉，真是出奇的好看！』

『永璋，我不理你了，你儘是拿我開玩笑。』她微聳雙眉說着，轉過身去背着永璋。

『我那裏敢？』他急忙分辨，用手輕輕扳轉采茗來。『我現在讚

美大自然打發這樣一個仙子下凡，讓我供奉親近，我誠心供奉還來不及，那裏敢開玩笑……我相信一個人外表真美的，心靈也一定會美。比如你的心靈，那一時不給我愉快，讓我讚美。就這屋子說，那一樣不是經你的手動使纔被人讚美的。若是有人拿一個王位來換，不用說我這個愛人，就是這屋裏東西，我一定送他進瘋人院去。」

采若此時似乎聽而不聞的樣子，帶些酒意的枕她的頭在永璋的肩上，望着那邊睡倒的人。永璋仍接續說，

『哦，大後天便是新年，我可以孝敬你一點什麼東西？你給我這許多的榮耀和幸福，就今晚說一通晚，也講不出百分之一來。親愛的，快告訴我，你想要一樣什麼東西？不要顧惜錢。你想要的東西。花錢我是最高興的。』

采若聽了，想了一想，後來仍望着那睡倒的人。此時子儀正睡的

沉醉，兩頰紅的像浸了胭脂一般，那雙充滿神祕思想的眼，很舒適的微微閉着；兩道烏黑的眉，很清楚的直向鬢角分列；他的嘴，平日常充滿了談諧和議論的，此時正彎彎的輕輕的合着，腮邊盈盈帶着淺笑；這樣子實在平常采若沒看見過。他的容儀平時都是非常恭謹斯文，永沒像過酒後這樣溫潤優美。采若怔怔的望了一回，臉上忽然熱起來，她答說，

『我什麼也不要，我只要你答應我一樣東西……只要一秒鐘。』  
『請快點說，』永璋很高興的說，『我的東西都是你的一樣。別說一秒鐘，千萬年都可以的。』

『我要——我有些不好意思說。』

『不要緊。』

『他……』

『他一定不會醒的，你放心說罷。』

『我：我只想聞一聞他的臉，你許不許？』

『真的嗎，采茗？』

『真的！實在真的！』

『真的？那怎麼行？……你今晚也喝醉了罷？』

『沒有喝醉，我沒有喝醉。我說給你聽，我爲什麼發生這樣要求，你就會得答應我了。我自從認識子儀就非常欽佩他；他的舉止容儀，他的言談筆墨，他的待人接物，都是時時使我傾心的。因爲他有了妻子的人，我求遠沒敢露過半句愛慕他的話。他處在一個很不如意

的家庭，我是可憐他。』

『他對我很讚你，很羨慕我。因爲羨慕我的人太多了，我也沒理會。我也知道你很欽佩他，不過不知道你這樣傾心。』

『小點聲音。讓我說完我的心事——我天生有一種愛好文墨的奇怪脾氣，你是知道的，見了十分奇妙的文章，都想到作者的丰儀，文筆美妙的，他的丰采言語却不定美好，只有他——實在使我傾心的，咳，他那一樣都好！……我向來不敢對人提過這話，恐怕俗人誤會。今天他酒後的言語風采，都更使我心醉。我想到他家中煩悶情況——一個毫沒有情感的女人，一些只知道伸手要錢的不相干的孀娘叔父，又不由得動了深切的憐惜。……他真可憐！……親愛的，他這樣一個高尚優美的人，沒有人會憐愛他，真是憾事！』

『哦！所以你要去 kiss 他，采茗？』

『唔，也因為剛纔我愈看他，愈動了我深切的不可制止的憐惜情感，我纔覺得不舒服，如果我不能表示出來。』她緊緊的拉住永璋的手道，『你一定得答應我。』

永璋面上現出很爲難態度，仍含笑答道，

『采若，你另想一個要求可以嗎？我不能答應你……』采若不等他說完，便截住他的話道，

『我信你是最愛我的，爲什麼竟不能應允我這要求？……就是子儀，你也非常愛他，……』

『親愛的，你真是喝醉了。夫妻的愛和朋友的爱是不同的呀！可是，我也不明白爲什麼我很喜歡你同我一樣的愛我的朋友，却不能允許你去和他接吻。』永璋連忙分說。

『我沒有喝醉，真沒醉，』采若急急說道，『你得答應我，只要去Kiss他一秒鐘，我便心下舒服了。你難道還信不過我嗎？』她看住永璋。

永璋看她非常堅決的神氣，答道，



『信不過你是沒有的話，只是我覺得我不能答應你這個要求。』  
『既然不是不信得過我，你爲什麼不答應我？』她站起來很懇切的說，

『你真的非去不可嗎？』

『是的，我總不能舒服，如果我不能去一次。』

『好吧！』永璋很果決的說。

她站起來走了兩走，忽然又回來拉永璋道，

『你陪我走過去？』

『我坐在這邊等你，不是一樣，怕什麼，得要人陪？』

『不，你得陪我去？』

『我不能陪你去。況且，我如果陪了你去，好像我不大信任你似的，你想想對不對？』